

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在北京世纪金源大饭店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其中董事苗文政、独立董事杜业勤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郭予丰先生主持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选举郭予丰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选举李少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公司董事会为进一步提升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，选举产生了各专门委员会委员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选举郭予丰（主任委员）、李少华、杜业勤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选举杜业勤（主任委员）、王红英、吴丽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选举吴振平（主任委员）、王红英、叶志鸿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选举王红英（主任委员）、吴振平、苏宏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四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聘任郭予丰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五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；

聘任苏宏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六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；

聘任马俊峰为公司副总经理、田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七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；

聘任塔娜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附件：《西水股份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》

特此公告

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

附件：西水股份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

1、郭予丰，男，1959年6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职业经理人、高级经济师。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7450工厂技术员，泰安试验设备厂厂长，泰安电机厂厂长，山东电讯三厂厂长、党委书记，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，内蒙古乳泉奶业公司总经理，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正元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，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。现任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，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，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、董事长。

2、李少华，男，1963年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博士学位，高级职业经理人、高级经济师。曾任内蒙古黄河化工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常务副总经理，内蒙古

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，内蒙古西卓子山草原水泥集团总公司董事长。现任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。

3、叶志鸿，男，1966年10月出生，中国共产党，大学本科学历，高级工程师，曾任乌海市城市管理监察支队监察室主任，乌海市住建委机关事务中心副主任、主任，办公室副主任、主任，乌海市住建委副调研员，乌海市城建投融资管理中心党组成员、副主任。现任乌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、董事，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4、苗文政，男，1963年12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专科学历，毕业于包头教育学院。2010年至今在包头市畅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。现任潍坊创科实业有限公司监事，包头市北普实业有限公司监事，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5、苏宏伟，男，1973年3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曾任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。现任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。

6、吴丽娟，女，1970年5月出生，大学专科学历，会计师。曾工作于北京京河绿色食品有限公司，北京海峡恒业计算机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。现任上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，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7、王红英，女，1970年12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副教授，1996年7月至今在北京农学院工作，先后在院长办公室、教务处从事过行政工作，因工作需要调至政法系担任团总支书记负责学生管理工作，2004年至今，因教学需要转为专职教师，担任大学生法律基础课教学工作。现任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8、杜业勤，男，1972年1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、税务师。曾任交通银行潍坊分行会计、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潍坊分所部门副主任，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现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潍坊分所副所长，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9、吴振平，男，1968年10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副教授、律师，先后担任内蒙古大学法学院副教授、法律系副主任、法学院副院长；北京市普华律师事

务所合伙人、广州分所主任，北京市神远律师事务所主任，现任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北京市金励律师事务所主任。

10、马俊峰，男，1969年2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经济师。曾任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，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，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，现任包头市岩华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，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11、田鑫，男，1978年8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会计师，曾任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，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，包头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，现任北京裕达昌盛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包头市岩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，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，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12、塔娜，女，1982年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考试合格证书。自2005年参加工作以来一直从事证券事务工作，2008年7月起至今任公司证券部部长，2015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